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概不對本公告的內容作出的任何陳述、載列的任何報告或發表的任何意見的準確性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New Town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新城鎮發展有限公司

(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為商業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1278

新加坡股份代號：D4N. si

### 委任公司秘書

中國新城鎮發展有限公司之董事會(分別為「本公司」及「董事會」)謹此宣佈，郭兆文先生(「郭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由2016年8月12日起生效。於郭先生獲委任後，本公司已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3.28條所載之規定。

郭先生現為寶德隆企業服務(香港)有限公司之企業秘書主管及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董事。彼曾於海外及香港(包括恒生指數成份股及恒生中型市值50公司)之公司擔任公司秘書及其他高級職位，從而擁有愈25年廣泛之法律、企業秘書及管理經驗。郭先生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英國註冊財務會計師公會、澳洲公共會計師協會、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港秘書會」)、香港專業會計師協會及香港董事學會之資深會員，亦具備仲裁、稅務、證券與投資，以及財務策劃等方面之專業資歷。此外，彼持有文學學士學位及法律深造文憑，並通過英國及威爾斯之普通法專業考試。郭先生曾擔任港秘書會之董事及其國際會員資格考試「香港公司秘書實務／企業秘書學」之評卷專員及主考官。

董事會藉此歡迎郭先生之委任。

承董事會命  
中國新城鎮發展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劉賀強

新加坡及香港，2016年8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劉賀強先生(行政總裁)、楊美玉女士、任曉威先生及施冰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魏維先生(主席)、左坤先生(副主席)、李耀民先生(副主席)及解軫先生；以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頌國先生、江紹智先生、張浩先生及葉怡福先生。